

南投縣 111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

田徑競賽規程

- 一、比賽日期：111 年 5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九時起一天
- 二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草屯商工
- 三、參加資格：
 - （一）本縣境內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以學校為單位組隊參加。
 - （二）本縣籍一般民眾或就讀本縣高中、大專院校學生得自由組隊參加公開組。
- 四、競賽分組：
 - （一）國小男子組
 - （二）國小女子組
 - （三）國中男子組
 - （四）國中女子組
 - （五）公開男子組
 - （六）公開女子組
- 五、競賽項目：
 - （一）國小組：①跳遠；②推鉛球；③100 公尺；④200 公尺
 - （二）國中組：①跳遠；②推鉛球；③100 公尺；④400 公尺；⑤1500 公尺
 - （三）公開組：①跳遠；②推鉛球；③100 公尺；④400 公尺；⑤1500 公尺
- 六、競賽方式：
 - （一）每項報名人數：不加限制
 - （二）每人最多參加二項。
 - （三）跳遠、鉛球，每人跳擲三次決賽定名次。
- 七、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公佈之最新田徑規則。
- 八、報名方法：各參加單位須於 111 年 4 月 28 日前至南投縣體育網→全民盃→111 年全民盃體育競賽系列活動→報名系統報名。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九、參加方法：
 - （一）各參加單位應於 111 年 5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:30 前到比賽場地報到，領取秩序冊、號碼布（別針自備）。
 - （二）當日上午 9:00 開始比賽，請準時出席參加，不另函通知。
 - （三）運動員出賽時應帶身份證明（學生證、國小在學證明），以備查驗，否則不得出場比賽。
- 十、獎勵：各項錄取 6 名頒發獎狀（會後郵寄各單位），前三名另頒發金、銀、銅獎牌。